

证券代码：601689

证券简称：拓普集团

公告编号：2026-011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离任暨补选独立董事及调整董事会
专门委员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赵香球女士、汪永斌先生的辞职报告。因公司筹划香港上市拟进行治理结构调整，且上述两位独董连续担任独立董事即将满六年，赵香球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汪永斌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上述两位独立董事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赵香球女士和汪永斌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赵香球女士和汪永斌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指导和贡献表示衷心地感谢！

● 公司于2026年3月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同意提名王民权先生、陈跃华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一） 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赵香球	独立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	自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	2026年6月7日	公司拟香港上市，治理结构调整	否	不适用	否
汪永斌	独立董事、	自公司股	2026年10	公司拟香港	否	不适用	否

	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	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	月 18 日	上市，治理结构调整			
--	-------------------	----------------	--------	-----------	--	--	--

（二） 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赵香球女士和汪永斌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但会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低于三分之一，且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所占的比例不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前，赵香球女士和汪永斌先生将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香球女士和汪永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辞职后将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也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赵香球女士和汪永斌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赵香球女士和汪永斌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指导和贡献表示衷心地感谢！

二、补选独立董事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王民权先生、陈跃华女士（简历详见附件）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确认王民权先生、陈跃华女士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任职条件，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同意提名其为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6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同意提名王民权先生、陈跃华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王民权先生、陈跃华女士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进行审议。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声明与承诺、提名人声明与承诺详见公司于同日

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文件。

三、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调整，公司拟对王民权先生、陈跃华女士当选独立董事之后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进行同步调整，具体如下：

在独立董事候选人王民权先生、陈跃华女士获股东会选举通过的前提下，拟选举王民权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选举陈跃华女士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选举王民权先生、陈跃华女士为独立董事的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届满之日为止。

调整后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1. 审计委员会：由谢华君、王民权、陈跃华组成，其中谢华君为会计专业人士，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2. 提名委员会：由邬建树、谢华君、王民权组成，其中邬建树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王民权、谢华君、邬建树组成，其中王民权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4. 战略与 ESG 委员会：由王斌、潘孝勇、谢华君组成，其中王斌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特此公告。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6 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王民权：男，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九三学社社员，工学硕士，教授。曾任连云港高等化工专科学校专任教师，现任宁波职业技术大学专任教师，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603997.SH）独立董事，双林股份有限公司（300100.SZ）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民权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王民权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2、陈跃华：女，1970年出生，中国香港籍，工商管理学硕士学位。2022年至今任深圳市股权投资研究会副会长，2020年6月至今任迪诺斯环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1452）独立董事，2024年12月至今任歌尔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11月至今任山东卓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1299）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跃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陈跃华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